

证券代码: 002408

证券简称: 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 2021-011

债券代码: 128128

债券简称: 齐翔转 2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

2、自 2021 年 1 月 14 日起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已合计减持 88,004,846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96%，减持股份均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增持的股份，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减持不存在需要预披露的情形。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3、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说明，本次减持是为补充流动资金，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生产经营正常，其质押的公司股票平仓风险较低，不会对其控股地位产生不利影响；自 2021 年 1 月 14 日起算的六个月内，除本公告披露前已完成的减持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不继续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上市公司股份。

4、目前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公司甲乙酮、顺酐、MMA、丁腈胶乳等主要生产装置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1 年 2 月 3 日，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淄博齐翔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翔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广州君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君凯”）、广州市臻堃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臻堃贸易”）的书面告知函，获悉齐翔集团、广州君凯和臻堃贸易于 2021 年 2 月 1 日至 2021 年 2 月 3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31,964,77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0%。具体减持情况

如下：

一、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 股东名称 | 减持时间 | 减持股份来源 | 减持方式 | 减持数量（股） | 减持数量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 | 减持均价（元/股） |
|------|--------------|-------------------|--------|-------------------|-------------------|-------------|
| 齐翔集团 | 2021.2.1-2.3 | 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增持股份 | 集中竞价交易 | 6,345,127 | 0.36% | 8.94 |
| 广州君凯 | | | | 9,863,600 | 0.56% | 8.23 |
| 臻堃贸易 | | | | 15,756,045 | 0.89% | 8.42 |
| 合计 | | | | 31,964,772 | 1.80% | 8.46 |

（注：上表合计数计算比例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 |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 |
|------|------------|-------------|--------|-------------|--------|
| | | 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齐翔集团 | 合计持有股份 | 938,641,474 | 52.87% | 932,296,347 | 52.52%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938,641,474 | 52.87% | 932,296,347 | 52.52%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 | - |
| 广州君凯 | 合计持有股份 | 18,917,011 | 1.07% | 9,053,411 | 0.51%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18,917,011 | 1.07% | 9,053,411 | 0.51%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 | - |
| 臻堃贸易 | 合计持有股份 | 15,756,045 | 0.89% | 0 | 0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15,756,045 | 0.89% | 0 | 0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 | - |

（注：上表合计数计算比例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齐翔集团、广州君凯和臻堃贸易本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公司股份，均为其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取得的股份。齐翔集团、广州君凯和臻堃贸易作为一致行动人在增持时所作的股份锁定承诺已严格履行完毕，本次减持不违反其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

2、自 2021 年 1 月 14 日起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已合计减持 88,004,846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96%，减持股份均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增持的股份，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减持不存在需要预披露的情形。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3、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说明，本次减持是为补充流动资金，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生产经营正常，其质押的公司股票平仓风险较低，不会对其控股地位产生不利影响；自 2021 年 1 月 14 日起算的六个月内，除本公告披露前已完成的减持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不继续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公司股份。

4、目前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公司甲乙酮、顺酐、MMA、丁腈胶乳等主要生产装置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齐翔集团、广州君凯和臻堃贸易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3 日